

新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0樓

承辦人：范聖清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351

傳真：(02)29676861

電子信箱：ar6640@ntpc.gov.tw



受文者：新北市金山區三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秘檔字第114229251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請至附件下載區 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
下載檔案，驗證碼：0004JH5PR）

主旨：函轉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定於本（114）年11月22
日舉辦國家檔案館開館嘉年華活動，敬請周知並協助宣
傳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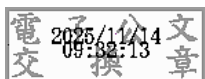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（以下簡稱檔案局）114年11
月11日檔企字第114001256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配合每年11月為我國「檔案月」，我國首座國家檔案館於
本年11月22日（星期六）正式開館，檔案局是日上午9時至
下午5時辦理旨揭活動，歡迎全民踴躍來訪認識檔案價
值。
- 三、檢附國家檔案館開館嘉年華暨檔案月宣傳海報電子檔1份，
請協助轉發宣傳相關訊息。更多檔案活動訊息請至檔案局
官網活動通查詢，網址：[https://aaa.archives.tw/tw
/event/308.html](https://aaa.archives.tw/tw/event/308.html)。

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及新北市烏來區公所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秘書處處長決行

裝

訂

線